附表4：

**江苏科技大学中澳合作办学项目学生恢复学籍审批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专 业 |  | 学号 |  |
| 赴国（境）外交流学习时间 |  |
| 家庭详细住址 |  |
| 本人联系电话 |  | Email |  |
| 家长姓名 |  | 家长联系方式 |  |
| 参加交流项目名称 |  |
| 交流学习内容 |  |
| 学生申请 | □ 本人已按计划完成赴国（境）外交流学习活动，并按时返校。现申请恢复江苏科技大学学籍。□ 本人因故未完成赴国（境）外交流学习活动，现申请恢复江苏科技大学学籍。 申请人：年 月 日 |
| 学院意见 | 年 月 日 |
|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意见 | 年 月 日 |
| 财务处意见 | 年 月 日 |
| 教务处/研究生院意见 | 年 月 日 |
| 校领导审批 | 年 月 日 |